

证券代码：833496

证券简称：华安新材

主办券商：国都证券

黑龙江林海华安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基本情况

（一）股东大会届次

本次会议为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。

（二）召集人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。

（三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。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无需相关部门的批准。

（四）会议召开方式

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

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方式召开

（五）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

1、现场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 年 9 月 13 日上午 9 时。

（六）出席对象

1.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。

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（具体情况详见下表）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（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，在股

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)，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、参加表决，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。其中，不包含优先股股东，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。

股份类别	证券代码	证券简称	股权登记日
普通股	833496	华安新材	2024年9月10日

2. 本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。

(七) 会议地点

公司会议室

二、会议审议事项

(一) 审议《未弥补亏损达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》

截止 2024 年 06 月 30 日，华安新材未审财务报表未分配利润累计金额 -30,573,841.27 元，根据相关规定，公司未弥补亏损已超过实收股本 68,190,000.00 元的三分之一，详见公司在中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披露的《关于未弥补亏损达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21）。

(二) 审议《确认向银行申请贷款的议案》

为了确保公司 2024 年公司经营计划的落实，公司于 2024 年 4 月向龙江银行申请借款 1200 万元，借款期限一年，以公司现有的 5 栋厂房（黑（2017）海林市不动产权第 0014252 号、黑（2017）海林市不动产权第 0014255 号、黑（2017）海林市不动产权第 0014261、号黑（2017）海林市不动产权第 0014265 号、黑（2017）海林市不动产权第 0014266 号）做抵押，并由公司控股股东牡丹江市华安塑料型材有限公司、公司实际控制人张济民及其配偶王玉杰提供担保。

公司于 2024 年 6 月向海林市农村信用合作社申请借款 1396 万元，借款期限一年，以公司现有的 4 栋厂房（黑（2017）海林市不动产权第 0014259 号、黑（2017）海林市不动产权第 0014260 号、黑（2017）海林市不动产权第 0014256 号、黑（2017）海林市不动产权第 0014264 号）做抵押，并由公司控股股东牡丹江市华安塑料型

材有限公司、公司实际控制人张济民及其配偶王玉杰、董事张济兴、张济忠、祖利新提供担保。

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。

三、会议登记方法

（一）登记方式

个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、证券账户卡、持股凭证办理登记；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凭本人身份证、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、委托人证券账户卡、持股凭证办理登记；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凭本人身份证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、证券账户卡、持股凭证办理登记；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凭本人身份证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、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、证券账户卡、持股凭证办理登记。

（二）登记时间：2023年9月12日上午9:00-下午16:00

（三）登记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
四、其他

（一）会议联系方式：联系人：丁冰 联系电话：0453-7101723

（二）会议费用：自理

（三）如有临时提案，请于会议召开10日前提交。

五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黑龙江林海华安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》

黑龙江林海华安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4年8月26日